监督备案号：

**江苏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档案指南**

（2016版）

（审定稿）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开竣工日期：

存档日期：

江苏省建筑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目 录**

一、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申报资料

1、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申报表

1-1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申请书

1-2 工程概况及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基本情况

1-3 建设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1-4 监理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1-5 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1-6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1-7 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及地下设施情况交底表

1-8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清单

二、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受理资料

1、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通知书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告知书

三、日常监督检查资料

1、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工作计划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抽查记录表

3、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4、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完成报告书

5、建设工程施工停工（局部）整改通知书

6、建设工程施工复工申请报告书

7、建设工程施工复工通知书

8、建设工程中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9、建设工程中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10、建设工程恢复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11、建设工程恢复施工安全监督验收表

12、建设工程恢复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13、建设工程终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14、建设工程施工结束证明

15、建设工程终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四、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监督检查资料

1、起重设备的安装告知、使用登记、登记注销等资料（一机一档）

1-1 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单

2、超过一定规模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方案的最终审批表（有施工、监理、建设三方责任人签字）

2-1 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会签到表

2-2 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报告

2-3 专项施工方案审批表

五、报监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资料

1、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竣工自评报告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结果告知书

六、安全生产信用考核情况资料

1、项目经理安全责任记分通知单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约谈记录

3、行政处罚移交表

4、行政处罚记录表

5、行政奖励记录表

七、事故资料

1、事故简要信息报送表

2、事故调查信息报送表

3、事故处罚信息报送表

 监督备案号：

 项目编码：

江苏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

申

报

表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盖章）

申报日期：

江苏省建筑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申报说明

1、建设单位登录江苏省建设工程项目现场监管信息系统按要求填报，填报完毕后下载打印申请表。

2、办理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时，所提交的申报资料须装订成册，申报资料中第2、3、9项应提供原件备核。

3、安监机构审查建设单位提供的安全监督备案资料，符合条件的5日内办理完备案手续；资料不全或不符合条件的，自收到备案资料之日起5日内退回备案资料并说明理由。

4、安监机构办理工程安全监督备案后5日内发出《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5、工程类型：建筑、装饰装修、安装、市政基础设施和其它工程。

6、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按照建质［2008］91号文件要求填写。

7、建设单位应如实逐项填写本表，各安全责任主体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8、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和设计单位对报送的安全监督备案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是否具备安全监督备案条件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9、《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申报表》一式六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各一份。

**1-1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备案申请书**

 （安监机构）：

今有我单位建设的 工程，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现携下列材料到你单位办理工程安全监督备案手续。

|  |  |  |
| --- | --- | --- |
| **序号** | **申报资料** | **证书（合同）号** |
| 1 | 施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 |  |
| 2 |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 |  |
| 3 | 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  |
| 4 |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  |
| 5 | 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和地下设施情况交底表 |  |
| 6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
| 7 | 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
| 8 | 保险缴纳凭证 |  |
| 9 |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 |  |
| 10 | 安全措施 |  |
| 11 | 其它规定需要的文件 |  |

联 系 人： 建设单位（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1-2 工程概况及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  |
| 工程地点 |  |
|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  |
| 合同开工日期 |  | 合同竣工日期 |  |
| 工程类型 |  | 结构/层次 |  |
| 建筑面积 |  m2 | 工程造价 |  万元 |
| 建设单位 | 名 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现场负责人 |  | 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勘察单位 | 名 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现场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设计单位 | 名 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项目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现场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监理单位 | 名 称 |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号 |  |
| 法定代表人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项目总监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 总监代表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 监 理工程师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资格证书号 |  | 联系电话 |  |
| 施工单位 | 名 称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资质证书号 |  | 资质等级 |  |
| 法人或委托负责人 |  | 安全考核证号 |  |
| 企业技术负责人 |  | 安全考核证号 |  |
| 企业分管安全负责人 |  | 安全考核证号 |  |
| 项目经理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执业资格证书号 |  | 执业资格等级 |  |
| 安全考核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职称证书编号 |  |
| 安 全 员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安全考核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安全考核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姓 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安全考核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我单位承诺所报送的工程安全监督备案资料真实有效。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意 见勘察单位 | （盖章）年 月 日 |
| 意 见设计单位 | （盖章）年 月 日 |
| 意 见监理单位 | （盖章）年 月 日 |
| 意 见施工单位 | （盖章）年 月 日 |

**1-3 建设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声明:在 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各项规定。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工程开工前，依法申领施工许可证，积极创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提供真实的材料，确保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单位法定代表人 授权 为 本工程建设项目负责人。

承诺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本企业和承诺人愿意接受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 现场负责人（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单位公章）

注：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在办理安全监督手续时，报安全监督机构备案；一份由建设单位收集保存。

**1-4 监理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声明:在 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各项规定。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措施，督促各施工单位按方案施工，提供真实的材料，确保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单位法定代表人 授权 为 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承诺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本企业和承诺人愿意接受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单位公章）

注：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在办理安全监督手续时，报安全监督机构备案；一份由监理单位收集保存。

**1-5 施工单位安全生产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声明:在 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遵守《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评价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各项规定。

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落实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措施，积极创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工地，提供真实的材料，确保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

单位法定代表人 授权 为 本工程项目经理。

承诺期内，若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本企业和承诺人愿意接受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 项目经理（签名） |   | 承诺日期 |  |
| 联系方式 |  |

 （单位公章）

注：本承诺书一式二份，一份在办理安全监督手续时，报安全监督机构备案；一份由施工单位收集保存。

**1-6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  | 项目经理 |  |
|  |
| 项目经理签字：施工单位（章） 年 月 日 |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监理单位（章） 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字：建设单位（章） 年 月 日 |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应符合“边界清晰、围护美观、场内平实、物料整齐、文明有序”的总体要求，应详细标明办公区、施工区、生活区。

**1-7 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及地下设施情况交底表**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建设单位负责人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  | 项目经理 |  |
| 序号 | 交底项目 | 交底情况 |
| 1 | 地上管线，如毗邻高压线、网线的状况 |  |
| 2 | 施工对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地下工程的影响 |  |
| 3 | 深基坑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 4 | 施工对周边通信、道路等公用设施的影响 |  |
| 5 | 施工现场的临建设施选址是否合理，结构是否安全，围挡是否按标准设置 |  |
| 6 | 施工现场对周边交通、行人、集贸市场和学校等人流密集区域的影响 |  |
| 7 | 施工中各种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以及噪音、振动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  |
| 8 | 拟使用起重机械设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 9 | 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地下管线资料、气象水文观测资料 |  |
| 10 | 其它可能造成严重后果的危险源 |  |
| 交底方负责人签字：建设单位（章） 年 月 日 | 见证方负责人签字：监理单位（章） 年 月 日 | 接收方负责人签字：施工单位（章） 年 月 日 |

可另附页。

**1-8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清单**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结构层次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监理单位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 分部分项工程 | 内 容 | 预计实施时间 |
| 一、基坑支护、降水工程 | □ 开挖深度超过3m（含3m）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虽未超过3m但地质条件和周围环境复杂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  |
| 二、土方开挖工程 | □ 土方开挖深度超过3m（含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工程 |  |
| 三、模板工程 及支撑体系 | □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大模、飞模等工程 □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5m及以上 ；搭设跨度10 m及以上；施工总载荷10KN/㎡及以上；集中线荷载15KN/㎡及以上；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摸板支撑工程。□ 承重支撑系统：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
| 四、起重吊装安装拆卸工程 |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KN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起重机械设备的安装、拆卸 |  |
| 五、脚手架工程 | □ 搭设高度在24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附着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悬挑脚手架工程□ 吊篮脚手架工程□ 自制卸料平台、移动操作平台工程□ 新型及异型脚手架工程 |  |
| 六、拆除、爆破工程 | □ 建筑物、构筑物拆除工程□ 采用爆破拆除工程 |  |
| 七、其 他 | □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钢结构、网架、索模结构安装工程□ 人工挖孔桩工程□ 地下暗挖、顶管及水下作业工程□ 预应力工程□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尚无相关技术标准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 分部分项工程 | 内容 | 预计实施时间 |
| 1. 深基坑工 程
 | □ 开挖深度超过5m（含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5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筑（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
| 二、模板工程 及支撑体系 | □ 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工程 □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8m及以上 ；搭设跨度18m及以上，施工总载荷15KN/㎡及以上，集中线载荷20KN/m及以上□ 承重支撑系统：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700kg以上 |  |
| 三、起重吊装安装拆卸工程 |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0KN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起重量300KN及以上的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安装高度200m及以上内爬起重设备的拆除工程 |  |
| 四、脚手架工 程 | □ 搭设高度50m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提升高度150m及以上附着式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架体高度20m及以上悬挑脚手架工程 |  |
| 五、拆除、爆破工 程 | □ 采用爆破拆除工程□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拆除工程□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它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历史文化风貌区控制范围的拆除工程 |  |
| 六、其 他 | □ 施工高度50m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跨度大于36m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跨度大于60m及以上的网架和索模结构安装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16m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地下暗挖、顶管及水下作业工程□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尚无相关技术标准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  |
| 项目经理（签字）：施工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监理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项目负责人（签字）：建设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填写说明 | 本项目工程所含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在以上栏目所列的相应分部分项工程前的 “□”内打上“**√**”，没有的应在“□”内打“**×**” |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通知书**

 ：

你单位建设的 项目，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规程》和有关规定，准予办理安全监督备案手续。

请你单位在工程取得施工许可证、正式开工前，通知我单位工作人员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人员召开施工安全监督交底告知会议。

我单位将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对各责任主体履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职责的行为进行抽查，对工程实体进行抽查

欢迎对我单位的工作进行监督，联系电话： 。

建设单位签收人： （安监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安监机构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现场安全监督告知书**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江苏省建筑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建设工程现场安全监督告知书**

为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管，明确各方主体安全生产责任，规范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行为，提高监督工作服务质量与效率，并使安全监督工作规范化、程序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规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制定本工程项目安全监督告知书。

**第一部分 参建各方责任主体安全责任**

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在实施安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进行监督检查。

**一、建设单位的主要安全责任**

1、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向施工单位拨付建设工程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向施工单位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等有关资料。

3、履行合同约定工期。

4、不得对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

5、不得明示或暗示施工单位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等。

6、负责牵头组织签订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承诺书及两个以上施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进行施工作业时双方之间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二、监理单位的安全责任**

1、将安全生产管理内容纳入监理规划和监理细则，明确安全监理范围、内容、工作程序和制度措施，以及人员配备计划和职责等；依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的规定，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当针对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等，制定安全监理工作流程、方法和措施。

2、审查总、分包施工企业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安管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和操作资格证书。

3、审核总、分包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生产责任制、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建立及人员配备情况。

4、审核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应急救援和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使用计划情况。

5、审核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是否符合投标时承诺和《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等标准要求情况。

6、检查施工单位施工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全防护用具、各种设施的安全许可验收记录，并由监理工程师签收备案。

7、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8、定期巡视检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

9、督促施工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并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视检查，对发现的各类安全事故隐患，应书面通知施工单位，并督促其立即整改；情况严重的，监理单位应及时下达工程暂停令，要求施工单位停工整改，同时报告建设单位。安全事故隐患消除后，监理单位应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或复工意见。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停工整改的，监理单位应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检查、整改、复查、报告等情况应当记载在监理日志、监理月报中。

**三、施工单位的安全责任**

1、落实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达到投标时承诺和符合《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等标准要求。

2、按要求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和落实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3、“安管人员”应经主管部门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4、特种作业人员应持有效证件上岗。

5、制定和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

6、制定职业危害防治措施，提供安全防护用具和安全防护服装。

7、编制、审核及实施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8、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9、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落实事故隐患整改措施。

10、建立重大危险源的登记、公示与监控制度。

11、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应按规定登记使用。

12、生产安全事故的统计、报告和调查处理。

13、为职工办理工伤[保险](http://baike.baidu.com/view/16482.htm)并缴纳工伤保险费。

14、建设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总承包单位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总责。总承包单位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它单位的，分包合同中应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义务。总承包单位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连带责任。分包单位应当服从总承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分包单位不服从管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分包单位承当主要责任。

**四、其它单位安全生产责任**

1、勘察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提供的勘察文件应当真实、准确，满足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的需要。在勘察作业时，应当严格执行操作规程，采取措施保证各类管线、设施和周边建筑物、构筑物的安全。

2、设计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设计，防止因设计不合理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应当考虑施工安全操作和防护的需要，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在设计文件中注明，并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指导意见。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应当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

3、机械设备、施工机具的出租单位应提供相关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检测合格证明。

4、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单位应提供企业资质、安全施工措施及验收调试等情况。

5、施工起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的检验检测单位应提供企业资质和出具检测报告。

**第二部分 安全隐患处置及事故报告**

**一、安全隐患处置**

1、监督人员在抽查过程中发现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存在安全生产隐患的，应当责令立即整改；

2、无法立即整改的，下达《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责令限期整改；

3、安全生产隐患排除前或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下达《建设工程施工局部停工整改通知书》，责令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作业人员；

4、对抽查中发现的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或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二、事故报告**

1、施工现场发生事故后，施工单位按规定及时向安全监督机构报告并保护好现场。

2、施工现场事故发生后，施工单位应当立即启动事故相应应急预案，或者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施工单位应认真处理善后事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第三部分 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

根据住建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暂行办法》（建质[2014]111号），我站在监督过程中抽查项目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开展情况。

**一、考评依据**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等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其他管理规定。

**二、考评办法**

1、工程项目应当成立由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单位等组成的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机构，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每月主要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等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工作。

　　2、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应当定期对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检查及整改情况应当纳入项目自评材料。

3、建设、监理单位应当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的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对建筑施工企业的项目自评材料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

4、我站对工程项目实施日常安全监督时同步开展项目考评工作，指导监督项目自评工作。

**三、考评结论**

　（一）项目完工后办理竣工验收前，施工企业应当向我站提交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材料。

　　项目自评材料主要包括：

　　1、项目建设、监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等单位及其项目主要负责人名录；

　　2、项目主要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等进行自评结果及项目建设、监理单位审核意见；

　　3、项目施工期间因安全生产受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奖惩情况（包括限期整改、停工整改、通报批评、行政处罚、通报表扬、表彰奖励等）；

　　4、项目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情况；

　　5、按规定需要提交的其他有关材料。

　　（二）我站收到施工企业提交的材料后，经查验符合要求的，以项目自评为基础，结合日常监管情况对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评定。评定结果为“优良”、“合格”及“不合格”。

**终专建筑）　和国建筑法》、 第四部分 终（中）止监督**

**一、中止监督**

1、本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向我站申请办理中止施工安全监督手续，并提交中止施工的时间、原因、在施部位及安全保障措施等资料。

2、我站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后，经查验符合要求的，在5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发放《中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我站对本工程中止施工期间不实施施工安全监督。

3、本工程中止施工后恢复施工，建设单位应当向我站申请办理恢复施工安全监督手续，并提交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工条件验收报告。

　　4、我站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复工条件验收报告后，经查验符合复工条件的，在5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发放《恢复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对工程项目恢复实施施工安全监督。

**二、终止监督**

1、本工程完工办理竣工验收前，建设单位应当向我站申请办理终止施工安全监督手续，并提交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确认的工程施工结束证明，施工单位应当提交经建设、监理单位审核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

2、我站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资料后，经查验符合要求的，在5个工作日内向建设单位发放《终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同时终止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监督。

3、我站按照有关规定，对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作出评定，在10个工作日内向施工企业发放《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结果告知书》。

**第五部分 签收**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告知书》签收

|  |  |  |  |
| --- | --- | --- | --- |
| 单位签收人 | 签收人签名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  |  |
|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 |  |  |  |
|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  |  |  |

 （安监机构）

 年 月 日

注：本告知书一式六份，安监机构、建设、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各一份。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工作计划**

安全监督检查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靠科学管理和技术进步，推动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建设工程现场施工安全监督管理，遵循属地管理和层级监督相结合、施工安全行为监督与工程实体防护监督相结合、全面要求与重点监管相结合、重点监控和差异化管理相结合的原则，综合考虑所监督工程项目的数量、种类、工程参建各方主体管理能力、工程施工难度等因素，结合自身监督力量，对工程建设责任主体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情况实施抽查并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处理。

**一、安全监督内容**

　　1、抽查工程建设责任主体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情况；

　　2、抽查工程建设责任主体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抽查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开展情况；

　　4、组织或参与工程项目施工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5、依法对工程建设责任主体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或提出行政处罚建议；

　　6、依法处理与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相关的投诉、举报。

**二、抽查频次**

（一）根据本工程的特点，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应明确常规抽查确定次数。

（二）若本工程含有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应至少增加专项抽查次数1次

（三）若施工单位在本省近一年发生过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工程至少增加抽查次数1次。

（四）若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以及检查中发现安全隐患较多，将增加抽查1次。

抽查频次标准：

|  |  |  |  |
| --- | --- | --- | --- |
| 工程规模 | 工程工期 | 抽查次数 | 增加抽查次数情况 |
|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 | 施工单位近一年发生过生产安全事故 | 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以及检查中发现安全隐患较多 |
| 小型 | 3个月以下 | 1次 | 至少增加1次 | 死亡2人及以下增加1次 | 增加1次 |
| 中型 | 3个月至1年 | 2次 |
| 死亡3人及以上增加2次 |
| 大型 | 1年以上 | 3次 |

**三、监督措施**

　　1、要求工程建设责任主体提供有关工程项目安全管理的文件和资料；

　　2、进入工程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监督抽查；

　 3、发现安全隐患，责令整改或暂时停止施工；

　　4、发现违法违规行为，按权限实施行政处罚或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5、向社会公布工程建设责任主体安全生产不良信息。

编制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抽查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形象进度 |  |
| 建设单位 |  | 项目负责人 |  |
| 施工单位 |  | 项目经理 |  |
| 监理单位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抽查类别 |  | 抽查内容 |  |
| 抽查记录：（须注明包括抽查时间、范围、部位、内容、结果及必要的影像资料等） |
| 抽查意见：  监督人员：年 月 日 |
|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年 月 日 | 总监理工程师：年 月 日 | 项目经理：年 月 日 |

注：1、本表重点填写施工过程中对责任主体安全行为和实体安全监督抽查情况；

2、本表一式四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

你单位（建设、监理、施工）的 工程，经抽查存在下列问题：（须注明包括抽查时间、范围、部位、内容、结果及必要的影像资料等）

 。

请你单位接本通知后，立即组织全面检查和整改,未涉及的安全隐患，请施工单位自查自纠，一并纳入整改范围。施工单位应当确保排除隐患期间的安全，并在排除安全隐患后，由监理单位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形成安全隐患整改报告，经建设、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经属地村镇办验收后，于 年 月 日前提交我单位。

 监督人员：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电话：

监理单位签收人： 电话：

施工单位签收人： 电话：

注：本通知一式四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完成报告书**

 （安监机构）：

接你单位 年 月 日签发的 号《建设工程施工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我单位立即组织整改，已将

 工程存在施工安全隐患整改完毕，特此报告。

整改情况如下：

 。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有关资料 份（张）。

注：1、“整改情况简述”：应针对《整改通知书》提出的问题，逐条写出对应的整改措施；

　　2、涉及安全生产行为内容的，由责任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法人章。

**建设工程施工停工（局部）整改通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

你单位（建设、监理、施工）的 工程，经抽查存在下列重大安全生产隐患：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条文等有关规定，现责令你单位立即停止 部位的施工，责令从危险区域撤出作业人员。

在此期间你单位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请你单位接本通知后，立即组织全面检查和整改，并在排除安全隐患后，由监理单位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形成安全隐患整改报告，并填写《建设工程施工复工申请书》，经建设、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经属地村镇办要收合格后报我站，接到我站签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复工通知书》后方可恢复施工。特此通知。

 监督人员：

 签 发 人：

（安监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电话：

监理单位签收人： 电话：

施工单位签收人： 电话：

注： 本通知一式四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施工复工申请书**

 （安监机构）：

根据你单位　 　年　 月　 日签发的　　 　 号《建设工程施工停工（局部）整改通知书》的要求，我单位立即组织了整改，现已将　　 　　 工程存在的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完毕（详情请见整改完成报告）。特此报告，申请复工。

整改情况如下：

 。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整改完成报告。

注：1、“整改情况简述”：应针对《整改通知书》提出的问题，逐条写出对应的整改措施；

2、涉及安全生产行为内容的，由责任单位提供相关资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法人章；

3、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对施工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并对整改情况进行盖章确认。

**建设工程施工复工通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

你单位 年 月 日报送的 工程《建设工程施工复工申请报告书》收悉，经 年 月 日检查后，现提出如下复工意见：

 。

 同意复工。

 监督人员：

 签 发 人：

（安监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电话：

监理单位签收人： 电话：

施工单位签收人： 电话：

年 月 日

注：本通知一式四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中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安监机构）：

我单位建设的（工程名称） 因（原因） 自 年 月 日起中止施工，特向你单位申请中止对该工程的施工安全监督。待条件许可时，再向你单位申请办理恢复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附：中止施工期间的安全保障措施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安监机构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本申请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建设工程中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建设单位）：

你单位提交的关于（工程名称） 的《中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已收悉，现向你单位下发该工程的《中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自本告知书下发之日起，我单位中止对该工程的施工安全监督。

请你单位在（工程名称） 中止施工期间，全面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工程恢复施工前，应当向我单位申请办理恢复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监督人员：

 签 发 人：

（监督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恢复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安监机构）：

我单位建设的（工程名称） 因故自 年 月 日开始中止施工，目前现场已具备恢复施工条件，现申请恢复施工安全监督手续。

附件：1、《建设工程安全自查表》（按JGJ59标准进行自查打分）

、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建设工程恢复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建设单位）：

你单位建设的 （工程名称）经查验符合复工条件。自本告知书下发之日起，我单位恢复对

 （工程名称）实施施工安全监督。

（监督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终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

 （安监机构）：

 我单位建设的（项目名称） 工程，目前已施工完毕，特向你单位提交《建设工程施工结束证明》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竣工自评报告》，申请办理终止对该工程的安全监督。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监督机构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建**建设工程施工结束证明**

 （安监机构）：

由我单位建设的 工程，由

 负责施工、 负责监理，现本工程施工许可所列内容已实施完毕，本工程已施工结束。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经理（签字）：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1、本证明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2、本证明仅作为建设单位应当向监督机构申请办理终止施工安全监督手续所用，不作为其它用途的凭证。

**建设工程终止施工安全监督告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建设单位）：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终止施工安全监督申请书》，你单位建设的 （工程名称） 自本告知书下发之日起，我单位终止对（工程名称） 的施工安全监督。

（监督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建设单位各一份。

**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单**

|  |
| --- |
|  （建设主管部门或安全监督机构）：我公司承担 工程的 （建筑起重机械名称）的(□安装，□拆卸）施工任务，该起重机械的型号为： ，产权备案号为： ，各项资料经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审核合格，我公司计划从 年 月 日起安装。现告知你单位并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审核书面意见及审核合格的各项资料。告知资料附件：**一、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 专项方案审核资料**1．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专项方案报审表2．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专项方案审核表（总承包单位）3．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专项方案审核表（分包单位）4．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专项方案（含应急预案）**二、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单位条件审查资料**1．《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单位条件审核表》2．相关附件材料：1）安装（拆卸）单位建筑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2）安装（拆卸）单位分包单位配备的建造师、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资格证书（复印件）3）安装（拆卸）单位分包单位配备的装拆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复印件）4）辅助起重机械定期检验合格证明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复印件）5）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备案登记证明、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复印件）6）安装(拆卸)单位与使用单位签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全协议书（复印件）7）其他资料**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以上告知资料及附件均真实有效，绝无虚假，资料如有虚假我公司为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安装（拆卸）负责人：联 系 人： 安装（拆卸）单位(章)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告 知要 求 | 1．在建筑施工起重机械装拆前2个工作日，安装（拆卸）单位应将本《告知单》及提交的资料报送工程所地安全监督机构；2．《告知单》提交的各项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提交单位公章；3．安装（拆卸）单位在接到安全监督机构告知资料接收单后方可进行装拆作业。 |

**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会签到表**

|  |  |
| --- | --- |
| 时 间 |  |
| 地 点 |  |
| 论证内容 |  |
| **专家组成员** |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单位** |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专业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理单位** |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专业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专业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其他参加人员** |
| 单位名称 | 姓名 | 职务 | 专业 | 签名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注：1．施工单位须参加人员：技术负责人、方案编制人、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2．监理单位须参加人员：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相关人员；

3．建设单位须参加人员：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

4．其他参加人员：勘察、设计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及相关人员。

**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报告**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方案名称 |  |
| 施工单位 |  |
| 专项施工方案简述 |  |
| 专家论证意 见 | 日期： 年 月 日 |
| 论证专家签字 | 姓名 | 职称 | 工作单位 | 专业 |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专家论证意见应明确方案是否可行，存在的缺陷和处理建议，实施过程中需要注意的事项等。可另行附页。

**专项施工方案审批表**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施工单位 |  |
| 方案名称 |  |
| 专项施工方案简述（本次申报内容系第 次修改完善）： 编制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专家组意 见 |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审核部门 | 审核人 | 审核意见 | 审核日期 |
| 技术 |  |  |  |
| 安全 |  |  |  |
| 质量 |  |  |  |
|  |  |  |  |
|  |  |  |  |
| 施工单位审批意见 | 分包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总包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监理单位意见 |  项目总监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 建设单位意见 |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 专项施工方案附在表后。本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安监站各一份。

**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日 期：

**江苏省建筑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填报须知**

一、申报要求

项目完工后办理竣工验收前，施工企业应当向监督机构主体提交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材料。

项目自评报告材料主要包括：

（一）项目建设、监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等单位及其项目主要负责人名录；

（二）项目主要依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等进行自评结果及项目建设、监理单位审核意见；

（三）项目施工期间因安全生产受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奖惩情况（包括限期整改、停工整改、通报批评、行政处罚、通报表扬、表彰奖励等）；

（四）项目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情况；

（五）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材料。

二、填报说明

1、工程类型：桩基、装饰、安装、房建、市政、城市轨道交通、其他。

2、各安全责任主体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3、施工单位如实填写建设工程施工安全工作开展情况。

三、监督机构收到施工企业提交的材料后，经查验符合要求的，以项目自评为基础，结合日常监管情况对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进行评定，在10个工作日内向建筑施工企业发放项目考评结果告知书。

**工程概况及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基本情况**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工程类型 |  | 监督备案号 |  |
| 结构层次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  |
| 建筑面积 |  M2  | 工程造价  | 万元 |
| 开竣工日期 |  | 竣工验收日期 |  |
| 单 位 名 称 | 法人代表 | 项目负责人 |
| 建设单位 |  |  |  |
| 勘察单位 |  |  |  |
| 设计单位 |  |  |  |
| 监理单位 |  |  |  |
| 施工总承包单位 |  |  |  |
| 施工专业承包单位 |  |  |  |
| 施工专业承包单位 |  |  |  |
| 月度自评结果 |
| 自评日期 | 自评结果 | 自评日期 | 自评结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单位自评报告 | 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自我评定结论：□ 优良 □合格 □不合格 项目经理：施工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监理单位意见 | 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建设单位意见 | 项目负责人：建设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结果告知书**

监督备案号：

 编 号：

 （施工单位）：

你单位施工的 （工程名称），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日常安全监督情况，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结果评定为：

优 良□

合 格□

不合格□。

对考评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收到本告知书5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提出复核申请，并提交相关申诉材料。

（监督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签收人： 联系电话：

注：1、建筑施工项目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定为不合格：

（一）未按规定开展项目自评工作的；

（二）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

（三）项目存在安全隐患在一年内受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2次及以上停工整改的；

（四）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项目竣工验收时建筑施工企业未提交项目自评材料的。

2、本告知书一式二份，安监机构、施工单位各一份。

 监督备案号：

**江苏省建筑施工项目经理安全责任记分通知单**

工程名称：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编号：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试行）〉》，你在施工过程中违反下列

 选条文，总共被扣 分。以上存在问题须在 日内整改完毕并反馈。

如对扣分有异议，须在被扣分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申诉。

被执行扣分人签名：

执行扣分人监督员：

签 发 人：

签发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分值** | **条文****代码** | **条 文 内 容** | **√选** |
| **12** | **X12-1** | 超越执业范围或未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担任项目经理的 |  |
| **X12-2** | 执业资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过期仍担任项目经理的； |  |
| **X12-3** | 因未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未执行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造成质量安全事故的； |  |
| **X12-4** | 谎报、瞒报质量安全事故的； |  |
| **X12-5** | 发生质量安全事故后故意破坏事故现场或未开展应急救援的； |  |
| **6** | **X6-1** | 违反规定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担任项目经理的； |  |
| **X6-2** | 未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组织施工的； |  |
| **X6-3** | 未按规定组织编制、论证和实施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 |  |
| **X6-4** | 篡改或者伪造检测报告的； |  |
| **X6-5** | 明示或暗示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 |  |
| **X6-6** | 签署虚假文件的； |  |
| **X6-7** |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期间未在现场带班的； |  |
| **X6-8** | 未组织起重机械、模板支架等使用前验收的； |  |
| **X6-9** | 使用安全保护装置失效的起重机械的； |  |
| **X6-10** | 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施工质量安全的工艺、设备、材料的； |  |
| **X6-11** | 未组织落实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和工程建设相关单位提出的质量安全隐患整改要求的； |  |
| **3** | **X3-1** | 合同约定的项目经理未在岗履职的； |  |
| **X3-2** | 未按规定组织对进入现场的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预拌混凝土等进行检验的； |  |
| **X3-3** | 挪用安全生产费用的； |  |
| **X3-4** | 现场作业人员未配备安全防护用具上岗作业的； |  |
| **X3-5** | 未组织安全隐患排查，或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的； |  |
| **X3-6** | 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作业的； |  |
| **X3-7** | 作业人员未经安全教育上岗作业的。 |  |
| **1** | **X1-1** | 未按规定配备专职质量、安全管理人员的； |  |
| **X1-2** | 未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制的； |  |
| **X1-3** | 未落实企业质量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 |  |
| **X1-4** | 未按规定组织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制定质量安全技术措施的； |  |
| **X1-5** | 未组织实施质量安全技术交底的； |  |
| **X1-6** | 未按规定在验收文件或隐患整改报告上签字，或由他人代签的。 |  |

 监督备案号：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约谈记录**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监理单位 |  |
| 项目经理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主约谈人 |  | 约谈记录人 |  |
| 约谈时间 |  | 约谈地点 |  |
| 约谈内容(可附页)被约谈人: 年 月 日 |

 监督备案号：

**行政处罚移交表**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建设单位 |  |
| 施工单位 |  | 监理单位 |  |
| 项目经理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行政处罚描述： |

注：附相关处罚文书、通报等复印件。

**行政处罚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处罚种类** | **处罚原因** | **处罚单位** | **处罚文件**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处罚种包括县（市、区）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安监机构的通报批评、罚款、停工及其他。

**行政奖励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所获荣誉** | **表彰文件** | **文号** | **发文****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所获荣誉包括县（市、区）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安监机构的通报表扬、文明施工现场会及标准化示范工地等

**事故简要信息报送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  |
| --- |
| 事故编号：（系统自动生成） |
| 发生时间： |
| 发生地点： |
| 事故类型：□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起重伤害 □坍塌 □触电 □机械伤害 □车辆伤害 □中毒和窒息 □火灾和爆炸 □其他类型，具体是：  |
| 死亡人数（人）： |
| 重伤人数（人）： |
| 事故简要经过（200字内）： |
| 事故初步原因（200字内）： |
| 工程项目名称： |
| 建设单位名称： |
| 项目负责人： |
| 施工总承包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项目经理： |
| 专职安全员： |
| 施工专业承包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项目负责人： |
| 专职安全员： |
| 监理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项目总监： |

**事故调查信息报送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  |
| --- |
| 事故编号： |
| 性质认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非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调查组中职责：□组长单位 □副组长单位 □组员单位 □未参加调查组 |
| 发生时间： |
| 发生地点： |
| 事故类型：□高处坠落 □物体打击 □起重伤害 □坍塌 □触电 □机械伤害 □车辆伤害 □中毒和窒息 □火灾和爆炸 □其他类型，具体是：  |
| 死亡人数（人）： |
| 重伤人数（人）： |
| 伤亡人员具体信息： |
| 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万元）： |
| 事故发生经过（500字内）： |
| 事故原因分析（500字内）： |
| 工程项目名称： |
| 工程类型：□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是否办理施工许可证：□是 □否 |
| 是否办理安全施工备案：□是 □否 |
| 具体负责安全监督的部门： |
| 建设单位名称： |
| 项目负责人： |
| 施工总承包单位名称：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号： |
|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
| 法定代表人：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项目经理： |
| 注册建造师注册编号：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 施工专业承包单位名称：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号： |
|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
| 法定代表人：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项目负责人：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 施工劳务分包单位名称：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号： |
|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
| 法定代表人：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项目负责人： |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
|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 监理单位名称： |
| 资质等级： |
| 资质证书编号： |
| 法定代表人： |
| 项目总监： |
|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

附件：1、事故调查报告

 2、政府批复文件

**事故处罚信息报送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员：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  |
| --- |
| 事故编号： |
| 是否对责任企业吊销资质证书或降低资质等级：□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企业吊销或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企业责令停业整顿：□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企业罚款：□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企业实施其他处罚：□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人员吊销执业资格注册证书或责令停止执业：□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人员吊销或暂扣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人员罚款：□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对责任人员实施其他处罚：□是 □否 |
| 具体情况： |
| 是否建议住房城乡建设部或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责任企业或责任人员实施处罚：□是 □否 |
| 具体处罚建议： |

附件：1、本地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责任企业或责任人员的处罚文件；

 2、建议住房城乡建设部或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对责任企业或责任人员实施处罚的文件。

**需要保存的其它文件、资料汇总表**

 监督备案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页数**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制依据目录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主席令第46号）

2、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第397号令）

3、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393号令）

4、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第493号）

5、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建质〔2009〕87号）

6、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的实施意见（建质〔2010〕164号）

7、《建筑施工企业负责人及项目负责人施工现场带班暂行办法》（建质〔2011〕111号）

8、《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暂行办法》（建质〔2014〕111号）

9、《建筑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建质〔2014〕123号）

10、《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规定》 (建质〔2014〕153号)

11、《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工作规程》（建质〔2014〕154号）

12、《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质量安全责任八项规定(试行)》（建市〔2015〕35号）

13、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

14、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评价标准（JGJ/T77）

15、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规程（DB11/382）